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江苏沃咨咨询管理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市相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 2025 年“校园苏州日”活动 JSZC-320507-JSWZ-C2025-0017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5 年“校园苏州日”活动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国聘智源（江苏）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17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70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国聘智源（江苏）科技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日 期：2025 年 10 月 9 日

